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天成科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科投”）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9年10月21日，天成科投将其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10,997,510股进行了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7.75%，占公司总股本的3.78%。

目前，天成科投持有公司股份141,94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78%。本次解除质押后天成科投剩余累计被质押公司股份70,760,3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49.85%，占公司总股本的24.32%。

二、继续质押情况

2019年10月22日，天成科投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1,260,000股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初始交易日为2019年10月21日，拟购回交易日为2020年10月20日。本次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3.87%。

目前，天成科投持有公司股份141,94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78%。本次质押后天成科投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2,020,3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57.78%，占公司总股本的28.19%。

三、股东质押的其他相关情况

1、股份质押的目的

天成科投本次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融资所取得的资金，主要用于资金周转和投资。

2、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天成科投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天成科投本次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融资，今后将通过自有资金、自筹资金及收回到期投资的方式偿还。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等

天成科投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天成科投将采取提前购回、补充质押标的证券或采取其他约定方式提高履约保障比例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3日